



賽事資訊

經教育部體育署114年4月28日

臺教體署全(三)字第1140013515號函備查

壹、活動宗旨

國內最高層級的袋棍球盛事「袋棍球校際聯賽」邁入第八屆，提供全臺各地國高中、大專院校勁旅展現學習成果之舞臺。現場安排冠軍賽直播，以提高本賽事權威性，打造全國袋棍球賽事最高殿堂。

貳、活動資訊

一、主辦單位：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袋棍球運動協會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三、活動地點：國立體育大學 人工草皮足球場(333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一路250號)

四、活動日期：114年7月1日(二)至7月3日(四)，共3日

五、活動流程(暫訂)：

■ 7月1日(二)

12:00-13:00	球隊接駁	(臺北車站東三門-球場)
12:30-13:45	球隊報到	(球場大會臺)
14:00-14:15	開幕儀式	
14:30-21:00	賽程	
15:30-16:00	住宿房卡發放	(球場大會臺)



■ 7月2日（三）

08:00-21:00 賽程

■ 7月3日（四）

11:00前 住宿退房完成

08:00-14:00 賽程

14:20-15:00 頒獎暨閉幕典禮

15:30 球隊接駁 (球場-臺北車站東三門)

*確認流程及賽程將於6月9日前公告於《大會手冊》電子版。

*本活動因不可抗力之特殊原因無法執行時，主辦方有權決定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參加人員視同承認本規定之效力。

參、競賽規程

一、分組方式：

■ 男子組

- 國中組 - 男子國中(部)在校生
- 高中組 - 男子高中(職)在校生
- 大專院校組 - 男子大專院校(含研究所及五年制專科)在校生

■ 女子組

- 國中組 - 女子國中(部)在校生
- 高中組 - 女子高中(職)在校生
- 大專院校組 - 女子大專院校(含研究所及五年制專科)在校生

*依【附件六、參賽資格說明】規範，每組別限8隊參賽。

*若該組別參賽隊伍數不足2隊，主辦方將調整賽制或取消該組賽事，並另行通知。



二、球員參賽資格及相關證明：

- 應具該組別在校生或應屆畢業生資格。
- 所有參賽選手須於報到時出示正本或影本之下列任一證明：
 - 「加蓋學期註冊章之學生證」
 - 「在校證明」
 - 「應屆畢業證明」
- 如資格不符或未能出示證明者，取消其參賽資格。

*如冒名頂替出賽，經查證屬實者，大會得取消該隊伍參賽資格及已得或應得名次。

三、編隊方式：

- 每隊球員至少6人成隊，至多15人。
- 每隊須安排1位領隊、1位教練。領隊可由教練、球經、教職人員、球員親友或其他人員擔任。
- 每隊至多2位工作人員，含防護員或物理治療師。

四、賽前報到及球員名單：

- 每場比賽開始前15分鐘，球隊必須至記錄臺檢錄提供球員名單。



五、競賽規則：

- 男女子組適用附件七【國際男女子六人制袋棍球規則】。
- 本賽事採以下規則異動：
 - ◆ 比賽架構
 - ◆ 比賽共分為 4 節，每節各 6 分鐘。
 - ◆ 每節結束後應休息 2 分鐘。
 - ◆ 兩隊在上下半場可各使用1次45秒的暫停。
- 比賽人員
 - ◆ 場上皆應派出5名一般球員，以及1名守門員。
 - ◆ 兩隊皆可額外派出9名替補球員。
- 球場尺寸
 - ◆ 長60公尺、寬28公尺的球場進行。

六、錄取方式及名額：

- 各地區名額配置及錄取方式依【附件六、參賽資格說明】規範。
- 錄取順序如下：
 1. 種子名額者優先錄取：採該年度區域聯賽排名結果。
 2. 同區區域聯賽其餘排名者：依該年度區域聯賽排名順序遞補。
 3. 非區域聯賽者：依完成報名表順序遞補下方「遞補名額」。
- 以上皆需完成匯款並繳交報名表方為報名成功。
- 報名完成不代表成功遞補，大會將於114年5月12日（一）於官網公告報名成功隊伍名單；若2.3.無遞補成功，將於6月5日（四）前全額退款至原報名負責人指定帳戶。



■ 地區名額分布：

男子大專院校組				
地區 名額	臺北	臺東	臺中	花蓮
區域聯賽 報名隊伍	2	0	2	1
A基本名額	1	0	1	1
B種子名額	1	0	1	0
C資格名額 (A+B)	2	0	2	1
遞補名額	3+ C未報名名額			

男子高中組				
地區 名額	臺北	臺東	臺中	花蓮
區域聯賽 報名隊伍	4	3	0	1
A基本名額	1	1	0	1
B種子名額	3	2	0	0
C資格名額 (A+B)	4	3	0	1
遞補名額	0+ C未報名名額			



男子國中組				
地區 名額	臺北	臺東	臺中	花蓮
區域聯賽 報名隊伍	6	2	0	0
A基本名額	1	1	0	0
B種子名額	5	1	0	0
C資格名額 (A+B)	6	2	0	0
遞補名額	0+ C未報名名額			

女子大專院校組				
地區 名額	臺北	臺東	臺中	花蓮
區域聯賽 報名隊伍	1	0	0	1
A基本名額	1	0	0	1
B種子名額	0	0	0	0
C資格名額 (A+B)	1	0	0	1
遞補名額	6+ C未報名名額			



女子高中組				
地區 名額	臺北	臺東	臺中	花蓮
區域聯賽 報名隊伍	2	0	0	0
A基本名額	1	0	0	0
B種子名額	1	0	0	0
C資格名額 (A+B)	2	0	0	0
遞補名額	6+ C未報名名額			

女子國中組				
地區 名額	臺北	臺東	臺中	花蓮
區域聯賽 報名隊伍	2	0	0	0
A基本名額	1	0	0	0
B種子名額	1	0	0	0
C資格名額 (A+B)	2	0	0	0
遞補名額	6+ C未報名名額			



七、賽制：

- 第一階段分組賽將於5/16晚間於協會線上平台全程直播並紀錄分組抽籤過程。
- 賽制將視各組實際參賽隊伍數而定，示意圖後續將於《大會手冊》公告。

八隊	六至七隊	五隊	四隊	三隊	二隊
第一階段					
■ 單敗淘汰賽制 ■ 抽籤排定對戰隊伍。	■ 單敗淘汰賽制 ■ 抽籤排定對戰隊伍，種子隊伍*除外。 *為今年區域聯賽地區參賽隊伍最多且排名最高之隊伍。	■ 雙敗淘汰賽制 ■ 抽籤排定對戰隊伍，種子隊伍*除外。 *為今年區域聯賽地區參賽隊伍最多且排名最高之隊伍。	■ 雙循環賽制 ■ 依雙循環積分進行排名。	■ 三戰兩勝制 ■ 按勝場數，先取得二勝隊伍獲勝。	
第二階段					
■ 單敗淘汰賽制 ■ 第一階段勝隊隊伍，將進行四強單淘汰賽。	■ 第一階段勝隊隊伍，將進行交叉淘汰賽。	■ 勝隊晉級，敗隊進行第一附加賽。 ■ 與種子隊伍對戰隊伍，勝隊進入晉級賽，敗隊與第一附加賽勝隊進入第二附加賽。 ■ 晉級賽敗隊與第二附加賽勝隊進行第三附加賽。	■ 勝隊晉級，敗隊進行第一附加賽。 ■ 晉級賽敗隊與第一附加賽勝隊進行第二附加賽。	■ 依雙循環積分進行排名；不另進行冠軍賽。 ■ 單循環積分第三排名，為本賽事第三名。	
第三階段					



■第二階段勝隊進入冠軍賽；敗隊進季軍賽。 ■第一階段敗隊進入第五排名賽及第七排名賽。	■第二階段勝隊進入冠軍賽；敗隊進季軍賽。 ■七隊：第一階段敗隊進入第五排名附加單循環賽。	■晉級賽勝隊與第三附加賽勝隊進入冠軍賽。 ■第一附加賽與第二附加賽敗隊進行第四排名賽。	■晉級賽勝隊與第二附加賽勝隊進入冠軍賽。 ■第一附加賽與第二附加賽敗隊進入季軍賽。	-	-
---	---	--	--	---	---

八、獎勵辦法：

- 所有參賽球員獲發獎狀乙紙。
- 依各組參賽隊伍數頒發獎盃乙座及獎金乙份。
 - 七至八隊：
 - ◆「冠軍」獎盃、獎金新臺幣30,000元整*。
 - ◆「亞軍」獎盃、獎金新臺幣18,000元整。
 - ◆「季軍」獎盃、獎金新臺幣8,000整。
 - 四至六隊：
 - ◆「冠軍」獎盃、獎金新臺幣30,000元整*。
 - ◆「亞軍」獎盃、獎金新臺幣18,000元整。
 - 三隊(含)以下：
 - ◆「冠軍」獎盃、獎金新臺幣30,000元整*。



■ 最佳陣容獎：

- 候選資格：限3隊(含)以上組別。
- 評選方式：賽事期間將由雙方教練選出該場次最佳球員，選出各組隊伍之最佳陣容名單，含5名球員及1名守門員，每人獲頒獎牌乙枚。
- 票數統計與結果公布：投票至大會頒獎典禮前截止，最終得票數最高者勝出；若得票數相同者，由大會總召判定最終獲選者。[得獎名單於頒獎典禮上公布。主辦單位得視情況保留最終票選及結果審認權。](#)

■ 冠軍賽最有價值球員獎(FMVP)：

- 候選資格：僅限於冠軍賽球員，教練不列入候選範圍。
- 評選方式：由本賽事各隊教練投票選出，每位教練限投一名球員。教練可依據選手於冠軍賽之整體表現，包括技術數據(如進球、助攻、防守表現)、關鍵時刻貢獻、場上穩定性及團隊影響力等進行綜合評估，自行判斷投票對象。
- 票數統計與結果公布：將於賽後提供電子投票表單，投票需於指定期限內完成。由主辦單位統一統計票數，得票數最高者即為本屆 FMVP。若得票數相同者，得由冠軍隊教練裁定。[得獎名單於頒獎典禮上公布。主辦單位得視情況保留最終票選及結果審認權。](#)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競技競賽機會中獎獎金、獎品價值金額超過新台幣二萬元整(含)以上時，需請我國境內居住之得獎人預繳10%稅金；非我國境內居住之得獎人則無論金額多寡，需預繳20%方得領獎。

*領取時必須出示得獎球隊之代表人身分證明文件(身分證或護照)；各組得獎者限比賽當日活動15:00結束前領取，逾時視同放棄。

*大會不負協調得獎隊伍人員所得分配之責任。



九、極端天候狀況：

- 若裁判長判定因天候不佳(含雷電[#]、暴雨)或其他原因導致比賽不適合繼續，則球賽應暫停。
- 若能在不影響下場賽事的情況下重啟比賽，則縮減賽程至「超過一半」^{\$}，且比賽結果成立。
- 若無法重啟比賽，則依以下原則判定比賽結果：
 - 如比賽時間已超過一半，比賽將以當前分數成立。
 - 如比賽時間尚未超過一半，則以平手五比五計。
 - 如比賽需決出勝負，以下列原則決定：
 1. 「同分隊伍得失分差」較高者，若不適用或相同；
公式： $\text{第一階段總得分} \div (\text{第一階段總得分} + \text{第一階段總失分})$
 2. 第一階段總得分較高者，若不適用或相同；
 3. 第一階段首場比賽紀錄獲勝者，若不適用或相同；
 4. 第一階段首場比賽紀錄得分較高者，若不適用或相同；
 5. 抽籤決定。

[#]若出現閃電，裁判長應立即宣佈比賽中止，紀錄暫停時間，並儘速清空球場、將人員移動至避難處。

[#]首次出現閃電時，裁判長應開始10分鐘倒數計時。倒數結束時若未出現另一次閃電，大會將重啟比賽，或根據表訂賽程開始下場賽事。每次出現閃電將重設10分鐘倒數計時，直到計時結束為止。

^{\$}所謂縮減賽程至「超過一半」，指至比賽第二節結束。

十、運動禁藥管制及相關規定：

- 選手注意事項：
 - 參與協會辦理賽事之選手均可能被抽測到藥檢。



- 參與協會辦理賽事之選手如因治療用途而必須使用禁用清單上之禁用物質或禁用方法時，須向財團法人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申請治療用途豁免。
- 治療用途豁免：<https://www.antidoping.org.tw/tue/>。
- 禁用清單：<https://www.antidoping.org.tw/prohibited-list/>。
- 採樣流程：<https://www.antidoping.org.tw/testing-procedure/>。
- 其他藥管規定：<https://www.antidoping.org.tw/regulations/>。

肆、報名辦法

一、報名費用：

- 各隊伍應繳費用總金額為：**【參賽隊伍費】+【套裝行程安排費】**。
 - **參賽隊伍費**
 - ◆ 大專院校組、高中組：每隊新臺幣3,500元整。
 - ◆ 國中組：每隊新臺幣2,500元整
 - **套裝行程安排**
 - ◆ 隊伍參加人員每人新臺幣1,400元整。
 - ◆ 領隊及教練免費，每隊至多可各安排一位。
 - ◆ 套裝安排內容請詳本文【陸、活動相關安排】，並於【第二階段】報名時選填。
- 報名費一律採匯款方式，匯款資訊如下：
 - 帳戶抬頭：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袋棍球運動協會
 - 統一編號：38620536
 - 銀行名稱：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敦北分行（822）
 - 銀行帳號：015540341405

*計費範例：男子高中組A隊參加人員共計12名，含1名領隊、1名教練及10名球員。

隊伍報名費應匯總金額為新臺幣17,500元整（參賽隊伍費 \$3,500+套裝行程安排\$1,400*10）。



二、報名方式：

- 一律採線上報名，請至【本會官網-比賽-校際聯賽】填寫線上報名表。
- **第一階段【隊伍報名】**：114年5月5日至5月11日止。
 - 填寫前須完成【**參賽隊伍費**】繳費，並上傳「**匯款證明**」。
 - 有效匯款時間：114年5月5日0時(含)以後至5月11日24時前，提前匯款無效。
 - 遞補名額(非區域聯賽者)：以有效完成本表單為遞補順序。
 - 報名完成不代表成功遞補，大會將於**114年5月12日**於官網公告報名成功隊伍名單；若無遞補成功，將於**6月5日**前全額退款至原報名負責人指定帳戶。
- **第二階段【球隊資訊表】**：114年5月19日至5月25日止。
 - 填寫前須完成【**套裝行程安排費**】繳費，並上傳【**附件一、參賽人員報名資訊**】、【**附件二、參賽同意書**(請合併成一份**PDF檔**)】及「**匯款證明**」。
 - 若報名截止後資料不全，可能導致報名無效，故請確定【**所有表件**】繳交齊全，大會對此保留解釋權利。

*【**附件二、參賽同意書**】需含領隊、教練、工作人員及球員；未滿18歲者須由法定代理人簽章。

三、領隊規範：

- 請每隊指派一位校內教職人員擔任領隊。若校內老師不克出席，須填妥【**附件三、領隊委託書**】並於第二階段報名時上傳。
- 領隊享免套裝行程安排費。
- 為考量學生安全，領隊須年滿18歲，且每人至多可帶領兩隊。
- 若隊員於活動期間有送(就)醫需求，領隊應陪同前往。



四、退費機制：

- 如因任何不可抗力因素致大會決定取消本活動，將全額退款。
- 隊伍報名完成後，若因特殊狀況可於截止日前提出相關變更申請，惟大會將視實際情況核准並協助安排，請詳本文【伍、參賽變更申請】。

伍、參賽變更申請

- **人員退賽—6月5日止**
 - 應退費用：扣除行政費用後，大會退還剩餘之套裝行程安排費。
 - 退費期限：大會回函後30日內將退款至原報名負責人指定帳戶。
 - 因該人員未出賽，恕不提供其大會物資、已購買之交通憑證補助。
- **名單更換—6月5日止**
 - 名單更換僅限身份相同人員，如：領隊名單替換、教練名單替換或球員名單替換。
 - 若因名單更換產生額外住房、接駁派車費用，本會將不予變更。
- **隊伍退賽 —6月22日止**
 - 應退費用：扣除行政費用後，大會退還剩餘之參賽費、套裝行程安排費。
 - 退費期限：大會回函後30日內將退款至原報名負責人指定帳戶。
 - 因球隊未出賽，恕不提供現場物資、大會手冊球隊名單登錄、已購買之交通憑證補助。

*大會扣除之行政費用含膳宿及接駁退訂廠商手續費、大會紀念品製作、場地佈置物等。



類別	人員退賽	隊伍退賽	名單更換
申請期限	6/5 前	6/22 前	6/5 前
申請結果	大會收到申請後5日內 電子回函通知		
應退／應補 費用	扣除行政費用退款 (本會回函後30日內 退款至原報名負責人指定帳戶)		若產生額外費用 本會將不予變更
提供	-		■ 套裝行程安排 ■ 交通補助 ■ 公假公文
不提供	■ 大會手冊名單變更 ■ 交通補助		■ 大會手冊名單變更

一、申請方式：請使用第二階段報名附件【[附件一、參賽人員報名資訊](#)】—「[名單變更申請](#)」[分頁](#)，以電子方式提交大會。

二、申請結果：大會收到申請後3-5日內，以[電子回函通知](#)是否申請成功，以及可提供之相應安排。



陸、活動相關安排

一、大會安排：

■ 保險

- 大會公共意外責任險(富邦產險)

■ 活動物資

- 隊伍用水：設立水站提供各球隊裝水。
- 隊伍用冰(每隊每日一包6公斤冰塊)
- 主、客隊帳棚內設立水桶、冰桶，僅供該場比賽球隊使用。

*隊伍用冰請球隊自行至大會臺領取並自行保管運用。大會不提供冰桶或協助分裝。

【大會場地圖】*0605更新



二、套裝安排細節：

每人新臺幣1,400元整，請於第二階段報名時於【[附件一、參賽人員報名資訊](#)】選填。

住宿

- 本次安排入住華夏大飯店 ([333桃園市龜山區文化二路28號](#)) 7月1日- 7月3日兩晚住宿，參賽人員若有需要請於報名表選填。
- 房型為二人房。大會按男女分房，故工作人員將與同隊球員或他隊工作人員同房。
- 華夏大飯店入住期間 06:30-09:30 於1樓餐廳提供每日早餐。
- 房間內提供盥洗用品、毛巾、拖鞋、吹風機。
- 飯店B1設有自助洗衣區。
- 房卡發放時間：7月1日1530-1600，將於球場發放房卡（由領隊統一領取）。
- 入住時間：7月1日1630後自由入住。
- 退房時間：7月3日11:00前，請領隊收齊全隊房卡交還飯店櫃臺方視為完成退房。
- 飯店電話：華夏大飯店 (03)-3275888。
 - * 房卡遺失或逾時未歸還需自行賠償300元／張 卡片工本費。
 - * 使用飯店設施請注意安全。

跨縣市接駁([台北車站東三門、國立體育大學](#))

- 大會提供：7月1日早上、7月3日下午台北車站東三門↔國體球場直達巴士。參賽人員若有需要請於報名表選填。
- 去程時間：【臺北／臺中／花蓮／臺東隊伍】7月1日臺北車站東三門12:00準時發車。
- 回程時間：7月3日國體大球場15:30準時發車（暫定）。請隊伍依接駁時間自行安排往返臺北車站之交通。
- 若不需本接駁安排，請自行前往/離開球場。
- 請球隊務必提前15-30分鐘*抵達乘車處，並配合大會工作人員點名，避免因個人延誤影響全體參賽隊伍行程。
- 接駁車內禁止飲食。
 - * 因多數隊伍需點名報到，請各隊伍預留時間集合。
 - * 若接駁時間異動，大會將另行通知。



柒、各地區交通補助

一、為鼓勵各校球隊積極參與本活動，大會提供每位參加人員「自學校所在地區往返台北市」之跨縣市交通補助。

二、球隊參加人員以「人」為補助單位，設實報實銷上限。

三、相關辦法及各地區補助上限請見【附件四、交通補助請款辦法】。

四、請款方式：

- 請負責人填寫【附件五、交通補助請款表】(內已綁定公式, 請繳交電子檔)，並統一蒐集參加人員交通憑證，掛號郵寄或親送至本會。
- 請於7月11日前寄達本會(郵戳為憑)，逾時恕不受理。
- 寄件資訊：社團法人中華民國袋棍球運動協會 郭小姐收(105403臺北市松山區長春路451號8樓)(02)2713-2778分機356。

五、本會將統一安排於 114年8月5日前出帳至填寫負責人之指定帳戶。

六、已成功申請退賽之球隊或人員，恕不適用本補助。

七、因賽程調整可能影響出席時間，建議於「大會公告報名成功」後，才安排購買往返交通車票。



捌、大會保險安排

一、大會為「2025袋棍球校際聯賽」活動投保「富邦產物公共意外責任險」：

■ 公共意外責任險([詳細條款](#))

- 每一個人體傷責任最高新臺幣六百萬元
- 每一意外事故體傷責任最高新臺幣三千萬元
- 每一意外事故財物損失責任最高新臺幣三百萬元
- 本保險契約之最高賠償金額新臺幣六千六百萬元

■ 公共意外責任險承保範圍

- 被保險人或其受僱人於保險期間內，因在本保險契約所載活動處所舉辦之活動發生意外事故，致第三人體傷或財物損失，依法應由被保險人負賠償責任，而受賠償請求時，保險公司對被保險人負賠償之責。
- 對於因本身疾患所引起之病症，以及活動賽場外之安排，如交通、移動及膳宿安排等，並不在保險範圍內。
- 建議參與人員與工作人員慎重考慮自身安全，評估是否適合參加本活動，並視個人需求、行程安排與特殊疾病病史，自行加保個人人身意外險及旅行平安險等保險，有關前述適宜之投保額度、承保範圍及理賠申請作業，請參與人員與工作人員自行妥善規劃。

二、所有細節依大會與保險公司簽訂之保險契約為準，意外事故認定由保險公司判定。

三、參加人員於賽事期間，因賽事所造成的財務損失或體傷，大會將協助處理公共意外險理賠事宜，惟該人員已獲得理賠項目、或因特別不保事項、或非屬理賠範圍等事由，不得再向主辦單位、指導單位、承辦單位及贊助單位等要求任何形式之賠償。



玖、其他注意事項

一、場地規範

- 為維護公共安全，會場全面嚴禁煙火、攜帶寵物。如經工作人員查獲將立行規勸，屢勸不聽者，大會有權要求離場或取消其參賽資格。

二、個人健康狀況

- 請參賽人員務必評估個人身體狀況再行參與，並應報名適當之參賽組別。
- 參賽人員之個人特殊用藥習慣及特殊疾病，可於【附件二、參賽同意書】註記，若於競賽過程中發生身體不適，方有利於醫護人員即時掌握資訊。
- 其他重要事項及大會聲明請詳閱【附件二、參賽同意書】。
- 活動及競賽期間隨時補充水份，避免熱傷害產生。若發生暈眩、疲乏、噁心、頭痛、發冷、肌肉痙攣等不適狀況，請告知場邊防護員或至大會醫護站尋求協助。

三、個人物品保管

- 貴重物品請隨身攜帶，大會不負保管責任。
- 活動期間若因自身疏忽發生物品遺失、損壞之情形，請自行負責。

拾、性騷擾申訴及通報流程

- 為強化體育競賽及活動性騷擾防治作為，本會設有性騷擾申訴及通報管道：
 - 申訴電話：(02)2713-2778#368 林小姐；
 - 電子郵件信箱：cs@chinesetaipeilacrosse.org
- 詳細通報流程請見【附件八、本會辦理活動時發生「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通報處理辦法】。



拾壹、醫護安排

一、大會醫護站：

- 賽會期間若遇身體不適狀況，可至大會醫護站尋求協助。
- 兩球場紀錄臺帳篷內各設有一名運動傷害防護員，提供競賽場上意外傷害評估及緊急處理。
- 非比賽期間，外傷處理請至醫護站尋求「現場」外傷處理，且恕不提供額外外傷類醫材帶走。
- 會場設有一臺救護車待命。

二、預防性貼紮需求：

- 球場紀錄臺防護員僅做緊急處理，預防性貼紮請至醫護站內找防護員操作。
- 所有預防性貼紮耗材都需由球隊或球員自備，若需於現場購買則視實際庫存而定，且因耗材屬代購恕無法提供購買單據。

三、避免中暑指引：

- 比賽期間請著通風、透氣衣物。
- 運動期間飲水以維持體內水份平衡、防止脫水，建議在運動期間定時補充水份。
- 飲用水量和次數視個人排汗情況和運動持續時間而定；運動時間少於60分鐘，建議每15至20分鐘飲用90-240cc的水份；若持續運動超過60分鐘以上，除了每15至20分鐘飲用90-240cc的水份以外，必須同時補充含鈉運動飲料，避免流失過量電解質。



四、疑似腦震盪之現場處理：

- 任何經場邊防護員、醫療人員評估疑似腦震盪之球員都應立即退出比賽，大會有權要求該名受傷球員當天不得再參與任何比賽，直至接受醫療評估。
- 由專業醫療人員進行診斷或指導後，如欲繼續參加隔天賽事需出示醫師診斷證明。

五、緊急送醫：

- 如受傷人員經大會醫護人員評估需緊急送醫，將送至場地周邊「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急診室，掛號費、急診費與其他醫療費用由患者自行負擔。
- 傷患及陪同人員搭乘救護車及醫院就診皆須配戴口罩。
- 「長庚醫療財團法人林口長庚紀念醫院」
 - ◆ 地址：333桃園市龜山區復興街5號
 - ◆ 電話：03-3281200
 - ◆ 急診：550元。國際醫療(非本國籍、或無法出具身分證明為本國籍者)：1000元。若遇手術或其他醫材等費用，依就醫實際發生金額計收。



拾貳、重要作業期程

負責單位	日期	事項
球隊	5月5日 5月11日	【第一階段-隊伍報名表】開放報名 (含匯款證明上傳) *5月12日公告報名成功、加入line群組
	5月19日 5月25日	【第二階段 - 球隊資訊表】開放報名 (含匯款證明及附件上傳)
	6月5日	人員退賽、名單更換申請截止
	6月12日 6月19日	領隊填寫【線上球隊額外資訊表】 (填寫球員號碼、確認住宿分房、接駁分車)
	6月22日	隊伍退賽申請截止
	7月11日	隊伍負責人寄達全隊交通憑證請款 (以郵戳為憑, 逾時恕不受理)
大會	5月12日	公告【第一階段】報名成功隊伍
	6月5日	未錄取球隊報名費／退賽安排費退款
	6月9日	- 大會手冊電子版公告 - 公假公文寄送 - 報名費收據提供
	8月5日	- 寄發獎狀、感謝狀至各校 - 隊伍交通代墊款出帳

*活動期間將滾動式更新賽會資訊, 敬請留意大會公告。